

立法會

Legislative Council

立法會LS70/11-12號文件

2012年6月1日內務委員會會議文件

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123章)第2(3)條提出的決議案 法律事務部報告

發展局局長(下稱"局長")已作出預告，表示將於2012年6月13日的立法會會議上，根據《建築物條例》(第123章)(下稱"該條例")第2(3)條動議一項議案，修訂該條例附表5，以便在該附表納入新的鐵路保護區及污水隧道保護區，以及更新某些現有地區。

2. 當局提供上述保護區的目的是將有關保護區摒除於該條例第41條適用的豁免範圍之外，以致凡在該等區域內進行土地勘測工程及地下排水工程，必須事先經建築事務監督批准圖則及同意展開工程。當局有必要確保鐵路結構安全及鐵路系統運作正常，避免淨化海港計劃的污水隧道保護區內的污水隧道受到損害。

3. 該條例附表5中附表所列地區編號3與鐵路保護區有關。政府當局建議修訂現時附表所列地區編號3的描述，加入迪士尼線、落馬洲支線及西鐵線的九龍南線新的鐵路保護區，並更新西鐵線相關的鐵路保護圖則，顯示西鐵線與其他相關鐵路線的交接處，以反映地下鐵路及九廣鐵路系統已在2007年12月合併。據政府當局所述，鐵路保護區一般是指由鐵路線或構築物邊緣對開30米範圍內的地方。

4. 該條例附表5中附表所列地區編號3與污水隧道保護區有關。政府當局建議修訂現時附表所列地區編號5的描述，將現時正在施工的淨化海港計劃第二期甲的污水隧道納入覆蓋範圍，並更新淨化海港計劃第一期的污水隧道保護區，以反映部分污水隧道的路線。據政府當局所述，污水隧道保護區一般是指每邊距離污水隧道的中心線50米範圍內的地方。

5. 據政府當局所述，於上述第3及4段所載新的保護區與修訂保護區的新一套圖則已於2012年5月16日由局長簽署並存放在土地註冊處。議員可參閱發展局於2012年5月發出的立法會參考資料摘要(檔案編號：DEVB(PL-B) 30/30/86)，以瞭解進一步的及背景資料。

6. 當局並無就決議案諮詢發展事務委員會。

7. 本部並無發現擬議決議案在法律及草擬方面有任何問題。

立法會秘書處
助理法律顧問
盧詠儀
2012年5月30日